

錢鍾書先生的翻譯論

傅傑



1910 — 1998

第2版

錢鍾書集(全十冊)

繁體橫排 精裝本 定價：990元

談藝錄
管錫編
宋詩選註
七綴集
圍城
人獸鬼
寫在人生邊上
人生邊上的邊上
石語
槐聚詩存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聯書店

管錐編

第一冊

錢鍾書著

中華書局

管錐編 第三冊 錢鍾書著

中華書局

管錐編 第四冊 錢鍾書著

中華書局

管錐編 第五冊 錢鍾書著

中華書局

管錐編 第五冊 錢鍾書著

中華書局

談藝錄



錢鍾書集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聯書店

七綴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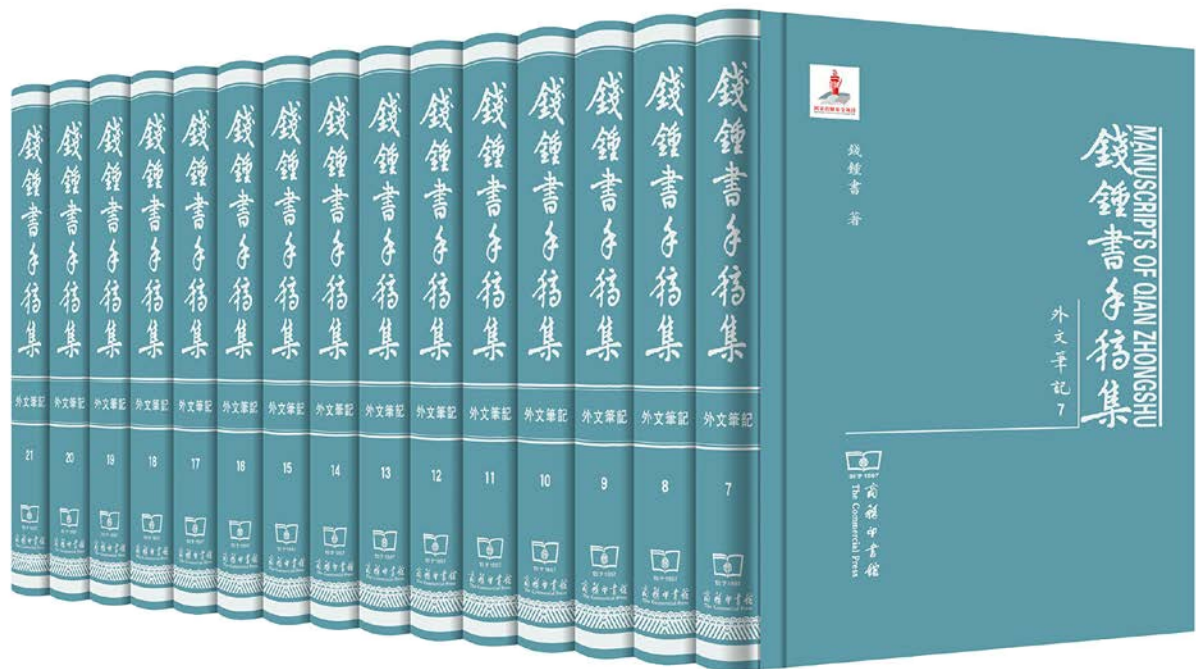
錢鍾書手稿集

MANUSCRIPTS OF QIANZHONGSHU

容安館札記

商務印書館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21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20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19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18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17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16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15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14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13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12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11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10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9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8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7



錢鍾書 著

MANUSCRIPTS OF QIAN ZHONGSHU
錢鍾書手稿集

外文筆記 7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錢鍾書
英文文集

A Collection Of
Qian Zhongshu's English Essays

錢鍾書
英文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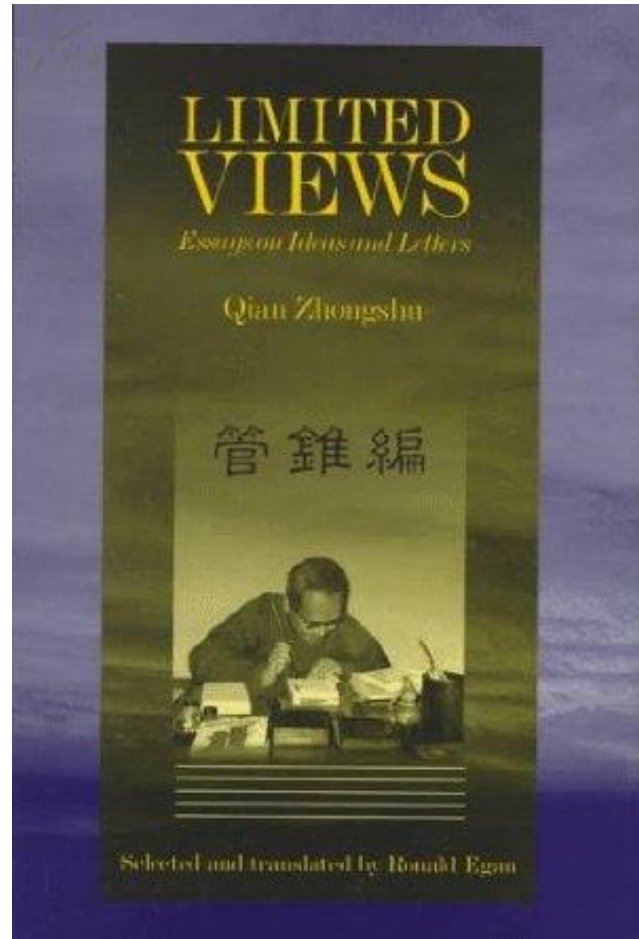
A Collection Of
Qian Zhongshu's English Essays



- The Mutual Illumination of Italian and Chinese Literature
- Tragedy in Old Chinese Drama
- China in the English Literature of the Seventeenth and Eighteenth Centuries
- Classical Literary Scholarship in Modern China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 *Limited views:Essays on Ideas and Letters*
艾朗·諾（Ronald Egan）



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志兄文几息奉

惠书石牒

生愧昨冷宜为今字作者译

者读者皆未受其说独具隻

眼非君谁属自辛酉年岁共

亮方先生在巴黎一面飢驅南

北映调乖连连遂情益之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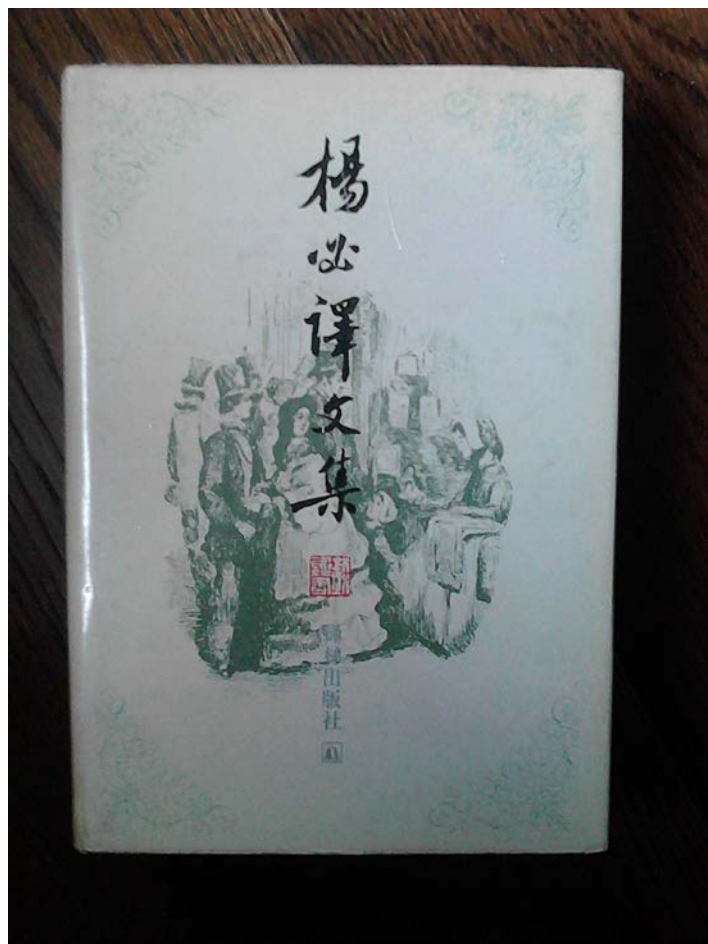
身殿雪先表式学人炊代起

居步尚久病初痊草汝印以

春植

元宵

杨绛自书



一、譯論

林紓的翻譯

《說文解字》卷六口部第二十六字：“
囙，譯也。從‘口’，‘化’聲。率鳥者繫生
鳥以來之，名曰‘囙’，讀若‘譌’。”

南唐以來，“小學”家都申說“譯”就是“傳四夷及鳥獸之語”，好比“鳥媒”對“禽鳥”所施的引“誘”，“譌”、“訛”、“化”和“囿”是同一個字。“譯”、“誘”、“媒”、“訛”、“化”這些一脈通連、彼此呼應的意義，組成了研究詩歌語言的人，所謂“虛涵數意”(manifold meaning)，把翻譯能起的作用、難於避免的毛病、所嚮往的最高境界，仿佛一一透示出來了。

- 文學翻譯的最高標準是“化”。把作品從一國文字轉變成另一國文字，既能不因語文習慣的差異而露出生硬牽強的痕跡，又能完全保存原有的風味，那就算得入於“化境”。十七世紀有人讚美這種造詣的翻譯，比為原作的“投胎轉世”(the transmigration of souls)，軀殼換了一個，而精神姿致依然故我。換句話說，譯本對原作應該忠實得以至於讀起來不象譯本，因為作品在原文裡決不會讀起來象經過翻譯似的。

- 一國文字和另一國文字之間必然有距離，譯者的理解和文風跟原作品的內容和形式之間也不會沒有距離，而且譯者的體會和他自己的表達能力之間還時常有距離。從一種文字出發，積寸累尺地度越那許多距離，安穩到達另一種文字裏，這是很艱辛的歷程。一路上顛頓風塵，遭遇風險，不免有所遺失或受些損傷。

- 因此，譯文總有失真和走樣的地方，在意義或口吻上違背或不盡貼合原文。那就是“訛”，西洋諺語所謂“翻譯者即反逆者”(Traduttore traditore)。中國古人也說翻譯的“翻”等於把繡花紡織品的正面翻過去的“翻”，展開了它的反面。釋贊寧《高僧傳三集》卷三《譯經篇·論》：“翻也者，如翻錦綺，背面俱花，但其花有左右不同耳”，這個比喻使我們想起堂·吉訶德說閱讀譯本就象從反面來看花毯(es como quien mira los tapices flamencos por el revés)

- 贊寧主要在講理論著作的翻譯，原來形式和風格的保持不象在文學翻譯裡那麼重要；錦繡的反面雖比正面遜色，走樣還不厲害，所以他認為過得去。賽凡提斯是在講文藝翻譯；花毯的反面跟正面就差得很遠，所以他認為要不得了。

- “媒”和“誘”當然說明了翻譯在文化交流裡所起的作用。它是個居間者或聯絡員，介紹大家去認識外國作品，引誘大家去愛好外國作品，仿佛做媒似的，使國與國之間締結了“文學因緣”。

- 徹底和全部的“化”是不可實現的理想，某些方面、某種程度的“訛”又是不能避免的毛病，於是“媒”或“誘”產生了新的意義。翻譯本來是要省人家的事，免得他們去學外文、讀原作的，卻一變而為導誘一些人去學外文、讀原作。它挑動了有些人的好奇心，惹得他們對原作無限嚮往，仿佛讓他們嘗到一點兒味道，引起了胃口，可是沒有解饞過癮。他們總覺得讀翻譯象隔霧賞花，不比讀原作那麼情景真切。

- 要證實那個想像，要揭去那層遮遮掩掩的面紗，以求看得仔細、看個著實，就得設法去讀原作。這樣說來，好譯本的作用是消滅自己；它把我們向原作過渡，而我們讀到了原作，馬上擲開了譯本。勇於自信的翻譯家也許認為讀了他的譯本就無需再讀原作，但是一般人能夠欣賞貨真價實的原作以後，常常薄情地拋棄了翻譯家辛勤製造的代用品。

- 倒是壞翻譯會發生一種消滅原作的效力。拙劣晦澀的譯文無形中替作品拒絕讀者；他對譯本看不下去，就連原作也不想看了。這類翻譯不是居間，而是離間，摧滅了讀者進一步和原作直接聯繫的可能性，掃盡讀者的興趣，同時也破壞原作的名譽。

- 當然，能讀原文以後，再來看錯誤的譯本，有時也不失為一種消遣。有人說，譯本愈糟糕愈有趣。我們對照著原本，看翻譯者如何異想天開，把胡猜亂測來填補理解上的空白，無中生有，指鹿為馬，簡直象一位“超現實主義”的詩人。

- 也恰恰是這部分的“訛”起了一些抗腐作用，林譯多少因此而免于全被淘汰。

- “那格……始笑而終哭，哭聲似帶謳歌。曰：‘嗟乎！吾來十五年，樓中咸謂我如名花之鮮妍’——歌時，頓其左足，曰：‘嗟夫天！’又頓其右足，曰：‘嗟夫天！十五年中未被人輕賤。竟有騷狐奔我前，辱我令我肝腸顫！’”

- 我們忙翻開迭更司原書（第一八章）來看，頗為失望。略仿林紓的筆調譯出來，大致不過是這樣：

“那格女士先狂笑而後嚶然以泣，為狀至辛楚動人。疾呼曰：‘十五年來，吾為此樓上下增光匪少。邀天之祐’——言及此，力頓其左足，復力頓其右足，頓且言曰：‘吾未嘗一日遭辱。胡意今日為此婢所賣！其用心詭鄙極矣！其行事實玷吾儕，知禮義者無勿恥之。吾憎之賤之，然而吾心傷矣！吾心滋傷矣！’”

- 那段“似帶謳歌”的順口溜是林紓對原文的加工改造，絕不會由於助手的誤解或曲解。他一定覺得迭更司的描寫還不夠淋漓盡致，所以濃濃地渲染一下，增添了人物和情景的可笑。批評家和文學史家承認林紓頗能表達迭更司的風趣，但從這個例子看來，他不僅如此，而往往是捐助自己的“諧謔”，為迭更司的幽默加油加醬。

- 一個能寫作或自信能寫作的人從事文學翻譯，難保不象林紓那樣的手癢，他根據自己的寫作標準，要充當原作者的“諍友”，自以為有點鐵成金或以石攻玉的義務和權利，把翻譯變成借體寄生的、東鱗西爪的寫作。在各國翻譯史裡，尤其在早期，都找得著可和林紓作伴的人。

- 翻譯這門藝業的特點。我們研究一部文學作品，事實上往往不能夠而且不需要一字一句都透徹瞭解的。有些字、詞、句以至無關重要的章節都可以不求甚解，我們一樣寫得出頭頭是道的論文，完全不必聲明對某字、某句和某節缺乏瞭解，以表示自己特別誠實。

- 翻譯可就不同。原作裡沒有一個字可以滑溜過去，沒有一處困難躲閃得了。一部作品讀起來很順暢容易，到翻譯就會出現疑難，而這種疑難常常並非翻翻字典所能解決。不能解決而回避，那就是任意刪節的“訛”，不肯躲避而強解，那又是胡猜亂測的“訛”。

- 正確認識翻譯的性質，嚴肅執行翻譯的任務，能寫作的翻譯者就會有克己工夫，抑止不適當的寫作衝動，也許還會鄙視林紓的經不起引誘。但是，正象背著家庭負擔和社會責任的成年人偶而羨慕小孩子的放肆率真，某些翻譯家有時會暗恨自己不能象林紓那樣大膽放手的，我猜想。

- 偶然重翻開馬太·安諾德的《譯荷馬論》(On Translating Homer)，意外的來了一個小發現。試看下麵意譯的一節。

“**枯兒立治 (Coleridge)** 曾說過，神和人的融合，須要這樣才成——
這迷霧，障隔著人和神，
消溶為一片純潔的空明。

(Whene'er the mist, which stands
between God and thee. Defecates to pure
transparency.) 一篇好翻譯也須具有上列的
條件。在原作和譯文之間，不得障隔著煙霧，
譯者自己的作風最容易造成煙霧，把原作籠
罩住了，使讀者看不見本來面目。”

- 這道理是極平常的，只是那譬喻來得巧妙。枯兒立治的兩句詩，寫的是神秘經驗；安諾德斷章取義，挪用為好翻譯的標準，一拍即合，真便宜了他！

- 張太太上海話比丈夫講得好，可是時時流露本鄉土音，彷彿罩褂太小，遮不了裏面的袍子。

——《圍城》

- 張先生跟外國人來往慣了，說話有個特徵——也許在洋行、青年會、扶輪社等圈子裏，這並沒有什麼奇特——喜歡中國話裏夾無謂的英文字。他並無中文難達的新意，需要借英文來講；所以他說話裏嵌的英文字，還比不得嘴裏嵌的金牙，因為金牙不僅妝點，尚可使用，只好比牙縫裏嵌的肉屑，表示飯菜吃得好，此外全無用處。

——《圍城》

- 雅之非潤色加藻，識者尤多；信之必得意忘言，則解人難索。譯文達而不信者有之矣，未有不達而能信者也。
- 譯事之信，當包達雅。

- 一人諷世製“撒謊表”（Bugie），臚列虛偽不實之言，如文人自謙“拙作”（la mia modesta poema），征婚廣告侈陳才貌等，而“直譯本”，（la traduzione letterale）亦與其數，可謂善滑稽矣。

- “我直譯原文，決不意譯，免得失掉原書的生氣……譬如美國的時髦小說 ‘*Gone with the Wind*’ 我一定忠實地翻譯作 ‘中風狂走’ ——請注意，‘狂走’ 把 ‘gone’ 字的聲音和意義都傳達出來了！每逢我譯不出的地方，我按照 ‘幽默’、‘羅曼諦克’、‘奧伏赫變’ 等有名的例子，採取音譯，讓讀者如讀原文。”

—— 《靈感》

- 凡譯西文者，固忌率，亦忌泥。

二、譯史

- 漢譯第一首英語詩〈人生頌〉及有關二三事

- 支謙《法句經序》

僕初嫌其為詞不雅。

《老子》：美言不信，信言不美。

今傳梵義，實宜經達。

嚴復譯《天演論》弁例所標：“譯事三達：信、達、雅，三字皆已見此。”

- 伍蠡甫《伍光建的翻譯》：

為了譯文準確，也不妨把“信、達、雅”搞搞清楚。這個標準，來自西方，並非嚴復所創。

- “一次偶談中，先父問及嚴復，其譯事高見是依傍古人，還是出自心源，嚴翁怡然一笑，答以來自英人一本譯論。——該英人姓名，恕我失記。”

- Alexander Tytler

Essay on the principles of translation(1791)

- 五六十年前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周越然所編英語讀本中已早講嚴復三字訣本於Tytler, *Principles of Translation*, 似乎比近來學者們識見廣博多了。我在1934-5間有一篇英文文章在《中國評論周報》發表（已無存稿）也提到這個問題，並證明嚴復把Tytler的第三個標準改為“雅”，是受吳汝綸的影響（大意如此）。

- 但丁從聲調音韻著眼，最早提出詩歌翻譯的不可能。

- 吾國古來音譯異族語讀者以音為意，望字生義。
- 因意臆義，更滋笑枋。

- 利瑪竇《萬國全圖》，中國為亞細亞洲，而以西洋為歐羅巴洲，‘歐羅巴’不知何解，以‘太西’推之，亦必誇大之詞。若‘亞’者，《爾雅·釋詁》云：‘次也’；《說文解字》云：‘醜也’，《增韻》云：‘小也’；‘細者’，《說文解字》云：‘微也’，《玉篇》云：‘小也’，華語‘次小次洲’也，其侮中國極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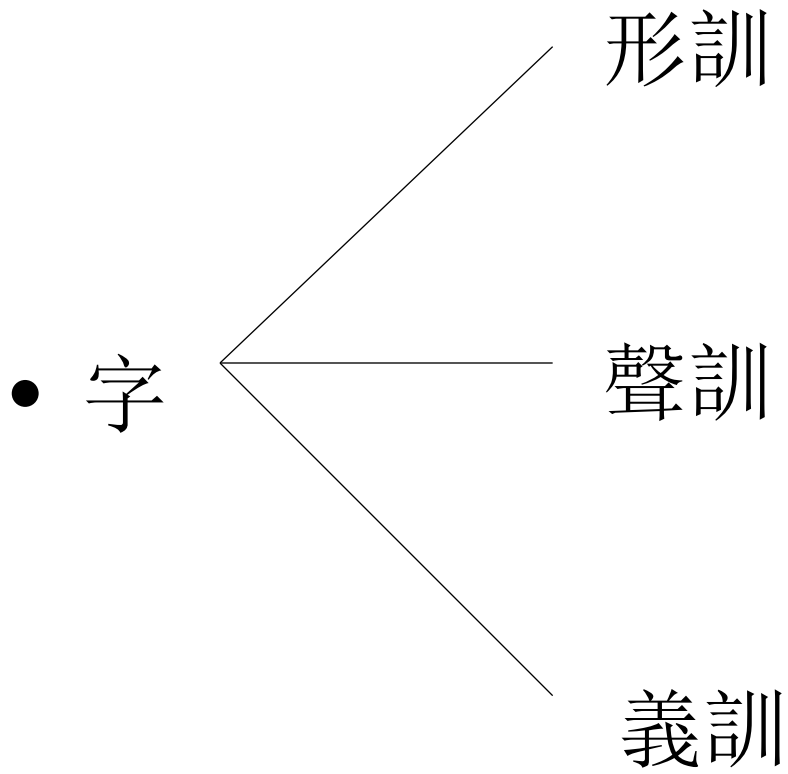
- 清人“張祖翼詩裡用譯音字很多，例如……〔倫敦竹枝詞〕第四首“詠維多利亞後：

“五十年前一美人，居然在位號‘魁陰’”，音譯queen字，又說出王后是“陰”性的“魁”首，頗有巧思。

- Santayana 桑塔亞那
山潭野衲

- Coleridge 柯勒律治
枯兒立治

- T.S.Eliot 艾略特
愛略脫
愛理惡德
愛利惡德



甘，含也

苦，吐也

- 冢，土之腫起也。

- 譯者，移也
- 譯者，易也
- 譯者，藝也

- 譯者，嚙也

- 在林譯第一部小說《巴黎茶花女遺事》裡，我們看得出林紓在嘗試，在摸索，在搖擺。他認識到，“古文”關於語言的戒律要是不放鬆(姑且不說放棄)，小說就翻譯不成。為翻譯起見，他得借助于文言小說以及筆記的傳統文體和當時流行的報章雜誌文體。

- 但是，不知道是良心不安，還是積習難除，他一會兒放下、一會兒又擺出“古文”的架子。“古文”慣手的林紓和翻譯新手的林紓之間仿佛有拉鋸戰或蹺板遊戲；這種此起彼伏的情況清楚地表現在《巴黎茶花女遺事》裡。那可以解釋為什麼它的譯筆比其它林譯晦澀、生澀、“舉止羞澀”，緊跟著的《黑奴籲天錄》就比較曉暢明白。古奧的字法、句法在這部譯本裡隨處碰得著。

- “譯才並世數嚴、林。”

——康有為

- 劉禹錫《送僧方及南謁柳員外》說過：“勿謂翻譯徒，不為文雅雄”，就表示一般人的成見，以為翻譯家是說不上“文雅”的。一個小例也許可以表示翻譯的不受重視。遠在劉禹錫前，有一位公認的“文雅雄”，搞過翻譯——謝靈運。他對“殊俗之音，多所通解”……但是評論謝靈運的文史家對他是中國古代唯一的大詩人而兼翻譯家這一點，都置之不理。這種偏見也並不限於中國。

三、譯例

- 談藝不可憑開宗明義之空言，亦必察裁文匠筆之事實。

- 金岳霖 《實踐論》、《矛盾論》
- 吃一塹，長一智。
- A fall into the spit, a gain in your wit.

- He who can, does. He who cannot, teaches.
- 己不能，方教人。（蕭伯納）

- The smyler with the knyf under the cloke.
- 面上笑，衣下刀。（喬叟）

- AS water spilt upon the ground wich cannot be gathered up again.
- 水潑於地，收拾不起。（《舊約》）

- With this ring. I thee wed.
- 夫婦禮成，指環為證。（基督《婚儀詞》）

- 公不可知 子不知公
- **It's a wise child that knows its own father.**
兒必其慧，方知父誰。

- 《西遊記》 豬八戒 “放屁添風”
- “Every little help”, as the old lady said, when she spissed in the sea.

老嫗小遺于大海中，自語曰：“不無小補！”

- “宴爾新婚，如兄如弟”。按科以後世常情，夫婦親於兄弟，言夫婦相暱而喻之兄弟，似欲密而反疏矣。……“手足”、“衣衾”之喻，即《續〈西廂〉昇仙記》第四齣法聰所云：“豈不聞‘夫妻如衣服’？”；《三國演義》一五回劉備所云：“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衣服破，尚可縫，手足斷，安可續？”

- 莎士比亞劇中一人聞妻死耗，旁人慰之曰：
“故衣敝矣(old robes are worn out)，世多
裁縫(the tailors of the earth)，可製新好
者”；又一劇中夫過聽讒言，遣人殺妻，
妻歎曰：“我乃故衣(a garment out of
fashion)，宜遭扯裂(ripped)”；亦謂妻如
衣服耳。

- 當時張家這婚事一場沒結果，周太太頗為掃興。可是方鴻漸小時是看《三國演義》、《水滸》、《西遊記》那些不合教育原理的兒童讀物的；他生得太早，還沒福氣捧讀《白雪公主》、《木偶奇遇記》這一類好書。他記得《三國演義》裏的名言：“妻子如衣服，”當然衣服也就等於妻子；他現在新添了皮外套，損失個把老婆才不放心上呢。

- “無使龍也吠”……按幽期密約，丁寧毋使人驚覺，致犬嗥吠也。王涯《宮詞》：“白雪獠兒拂地行，慣眠紅毯不曾驚，深宮更有何人到，只曉金階吠晚螢”；高啟《宮女圖》：“小犬隔花空吠影，夜深宮禁有誰來？”可與“無使龍也吠”句相發明。……《初學記》卷二九載賈岱宗《大狗賦》：“晝則無窺窬之客，夜則無姦淫之賓”。

- 而十七世紀法國詩人作犬冢銘，稱其盜來則吠，故主人愛之，外遇來則不作聲，故主婦愛之

(Aboyant les larrons sans cesse, / Muet à l'amant favori; / J'ai été également chéri / De mon maître et ma maîtresse), 祖構重疊。蓋兒女私情中，亦以“龍也”參與之矣。

- 詩六義：風 雅 頌 賦 比 興

- 竇玄妻《怨歌》：“煢煢白兔，東走西顧。衣不如新，人不如故’ ”
- 《焦仲卿妻》：“孔雀東南飛，五里一徘徊。十三能織素，……”

- 聞寓樓庭院中六七歲小兒聚戲歌云：“一二一，一二一，香蕉蘋果大鴨梨，我吃蘋果你吃梨”；又歌云：“汽車汽車我不怕，電話打到姥姥家。姥姥沒有牙，請她啃水疙瘩！哈哈！哈哈！”

- 偶覩西報載紐約民眾示威大呼云：“一二三四，戰爭停止！五六七八，政府倒塌！” (One two three four, / We don't want the war! / five six seven eight, / We don't want the state!)。 “汽車、電話” 以及 “一二一” 若 “一二三四” 等，作用如同跳板，殆六義之 “興” 矣。

四、影 響



【专题史系列丛书】



中国译学史

苏福康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A HISTORY OF TRANSLATION THEORY IN CHINA

中国 译学 理论 史稿

(修订本)

苏福康 著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译学新论丛书

主编 张柏然 许钧

“隔”与“不隔”的循环： 钱锺书“化境”论的再阐释

于德英 著

上海译文出版社

- 默存先生是中國古典文化的最高結晶之一。他的逝世象徵了中國古典文化和二十世紀同時終結。

—— 余英時

- 錢鍾書去世，意味著二十世紀湧現出來的那一代學人的終結。錢鍾書學貫中西、融會古今，他的治學態度和學術成就堪稱那一代學人中的一個代表……

—— 王元化

- 羅新璋 《錢鍾書的譯藝談》

- 《談藝錄》《管錐編》等書，為借鄰壁之明，取他山之石，大量引語的譯文。按錢譯古希臘大史家希羅多德《史記》裏的一樁趣聞與意大利邦戴羅的短篇小說，分別仿佛經體與明清話本體，筆調相類，學無不似；……引拉辛、歌德、海涅、Cecco Angiolieri等詩，也每每譯成四五六七言。錢公諸譯，矜持盡化，語跡俱融，誠入化之筆。而所譯語種之多，文體之眾，筆力之高，人所難及。

- 以言譯學研究，任公之後，一人而已。

- 有文章說，不懂錢鍾書，是國人的悲哀，同樣，不識錢氏譯藝談，也是譯界的不幸。

- 陸谷孫 《我與錢鍾書楊絳夫婦》

- 我生也晚，錯過了《管錐編》的中華第一版校對，要是讓我趕上了，今天腹內的貨色肯定要多得多，中氣也更足些。

- 我的專業是英文，理應說幾句shop talk。錢先生在《管錐編》內的西文雅言翻譯，可以作為哪位翻譯專業研究生的論文題目，尚綽綽有餘，恕我不贅。我只想向同好推薦一個詞的翻譯：**oxymoron**被錢先生譯作“冤親詞”，何其精辟又何其妙遠！

- 上世紀八十年代初，余英時先生為康樂、黃進興主編的譯文集《歷史學與社會科學》作序，表示過“關於翻譯在語言層次上的意見”：

- 翻譯最低限度要求譯者能夠充分地掌握兩種語言，一般稱之為“出發語言”和“到達語言”。正如錢鍾書先生所說的，“從一種文字出發，積寸累尺地度越那許多距離，安穩到達另一種文字裡，這是很艱辛的歷程。”（《林紓的翻譯》）

- 但是我近來偶然讀到一些人文和社會科學方面的中譯，總感覺到譯者對兩種語言都不大能把握得住，尤其對“到達的語言”——中文——缺乏足夠的修養。譯者表面上“到達”了，其實卻沒有真的“到達”。所以今後我們從事翻譯工作，除了上面說過的專門學科的訓練之外，同時還必須培養語文——特別是中文——運用的能力。

- 名師評譯叢書：
- 趙元任譯 《阿麗思漫遊奇境記》
- 傅東華譯 《飄》
- 楊必譯 《名利場》
- 楊憲益譯 《賣花女》
- 姚克譯 《推銷員之死》

- 思果先生稱頌五位譯者的中文素養，直言“一般人不是外文差，就是中文不夠”。而中文要“夠”，在他看來“要緊的一點是讀的中文書要又多又熟，能寫各種中文，最好是舊詩”。他“佩服楊必教授”的主要原因就在“她的中文真夠用”，而楊譯《名利場》乃是“真正難得看到的佳譯”：

- 我不知道有誰能有這麼好的中文把一本外國小說譯得這樣可以愉快一讀的。這本譯作讀來就像讀《紅樓夢》、《兒女英雄傳》等中國小說一樣舒服，完全沒有念不下去、佶屈聱牙的地方——當然也不是中國小說，是另一種味道的小說。

- *Apropos of the "Shanghai Man"* (《關於所謂“上海人”》) 1934

- In current Chinese literature, the term “Shanghai Man” has long been used as the synonym for a Babbitian sort of person, smart, efficient, self-complacent, with ever so slight a touch of vulgarity.
- 在當下的中國文學中，“上海人”一詞早被用作巴比特型人物的同義語，這類人精明，能幹，自信滿滿，還總帶著那麼點兒庸俗的格調。

- 錢氏又謂，彼時中國文學中之“上海人”乃白璧德主義者之代名詞，精明，講效率，善於克制，自以為是，且有少許粗俗習氣和市井氣。國人皆知上海人“精明”，“精明”二字倒確乎可以作為上海人的商標。民國時期海上作家張愛玲、蘇青以細膩近於瑣碎的筆觸刻畫了不少上海小市民，他們棲居於逼仄的弄堂，精打細算著生計，也精打細算著愛情。張愛玲因而拈出“個人主義”這一當時頗為摩登的新名詞標記其筆下人物，倒還算實在，遠不如錢鍾書端出的“白璧德主義”這枚大印讓人感到出奇。

- 白璧德（Irving Babbitt）在民國時期的學界可是一紅人，其名聲僅次於羅素、杜威，吳宓、梅光迪、梁實秋等文化名人皆是其中國門生。白璧德乃“新人文主義”領軍人物。“新人文主義”作為二十世紀文化保守主義派別，力圖復活古典人文精神以解救西方現代社會的危機。該流派大唱“人道主義”的反調，以為後者肯定感性欲求和人的自然權利，乃是打開了潘多拉魔盒，導致任情縱欲、道德淪喪，遂主張以道德理性節制情感，通過自律、克制來達到個體完善。

- 錢鍾書稱上海人為“白璧德主義者”，言下之意即是說，正宗的上海人都是些“新人文主義者”，這頂帽子實在太高太大，倘若套在孫柔嘉、張吉民、范柳原、白流蘇之類人物頭上，恐怕會招來沐猴而冠之譏。

- 上海人精明、善於克制，其氣質確實類乎“新人文主義者”，如果由此而把兩者劃上等號，那就是皮相之見了，用錢鍾書本人的說法，這叫“強瓜皮以搭李皮”。道理很簡單，“新人文主義”強調的是人應當以道德理性節制情感，而不僅僅是主張人應當善於節制。

- 常看外國小說的人，都會知道“巴比特型人物”（a Babbitian [似應作Babbittian] sort of person），指的是美國作家辛克萊·劉易斯（Sinclair Lewis, 1885-1951）的著名小說《巴比特》（Babbitt, 1922）中的主人公巴比特（George F. Babbitt）。

- 作者因為誤讀錢文，當然覺得錢鍾書竟把上海人比作“以理制欲”的“白璧德主義者”十分怪異，所以他會挖苦說“這頂帽子實在太高太大，倘若套在孫柔嘉、張吉民、范柳原、白流蘇之類人物頭上，恐怕會招來沐猴而冠之譏”，“錢鍾書把‘新人文主義者’這頂高帽套到上海人頭上，委實套錯了地方”。問題是“套錯”的人不是錢鍾書，而是作者自己，他大概覺得全世界姓**Babbitt**的只有白璧德一個人。